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负责本街镇的卫生工作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的制订，社会公共卫生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2、负责本街镇的基本医疗服务。

3、负责本街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依据上级部门要求组织实施处置。

4、负责本街镇辖区内的卫生信息统计、分析、上报。

5、负责承办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相关业务或事项；负责上级卫生行政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

6、贯彻执行党的卫生工作方针政策和国家卫生法律、法规，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面向城镇居民提供综合性卫生服务，受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委托承担辖区内预防保健、基本医疗、健康教育、康复和计划生育技术等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本级)

第二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

处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4.69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17.69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41.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62.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4.6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9.91	本年支出合计	57	613.1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8	83.26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13.16	总计	60	61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 60行 = (57+58+59) 行。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
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529.90	370.32		117.68			4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1	4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7	37.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0	30.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7.57	7.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4	6.24		117.68			41.9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24	6.24		117.68			41.9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79.04	219.46		117.68			41.9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 构支出	313.96	154.38					
21004		公共卫生	313.00	153.4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96	0.9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53.69	53.6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1.49	51.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0	2.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9	11.3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39	11.3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4.69	94.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69	94.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69	94.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26	12.26					
2210202		提租补贴	12.26	1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繳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613.16	488.79	12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1	4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67	37.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10	30.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7	7.5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	6.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4	6.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2.30	432.62	29.6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97.22	397.22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96.26	396.26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0.96	0.96				
21004	公共卫生		53.69	24.01	29.6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51.49	24.01	27.4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20		2.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9	11.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9	11.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69		94.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69		94.6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4.69		94.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26	12.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26	12.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73	9.73				
2210202	提租补贴		2.53	2.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4.6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91	4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9.46	219.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4.69		94.6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26	12.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0.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0.32	275.63	94.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0.32	总计	64	370.32	275.63	9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75.63	245.95	29.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10202			提租补贴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2.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47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0.17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2.44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9	30207	邮电费	13.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1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7.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0.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人员经费合计		230.19	公用经费合计						1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4.69	94.69			94.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69	94.69			94.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4.69	94.69			94.69	
2120803			城乡建设支出	94.69	94.69			94.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
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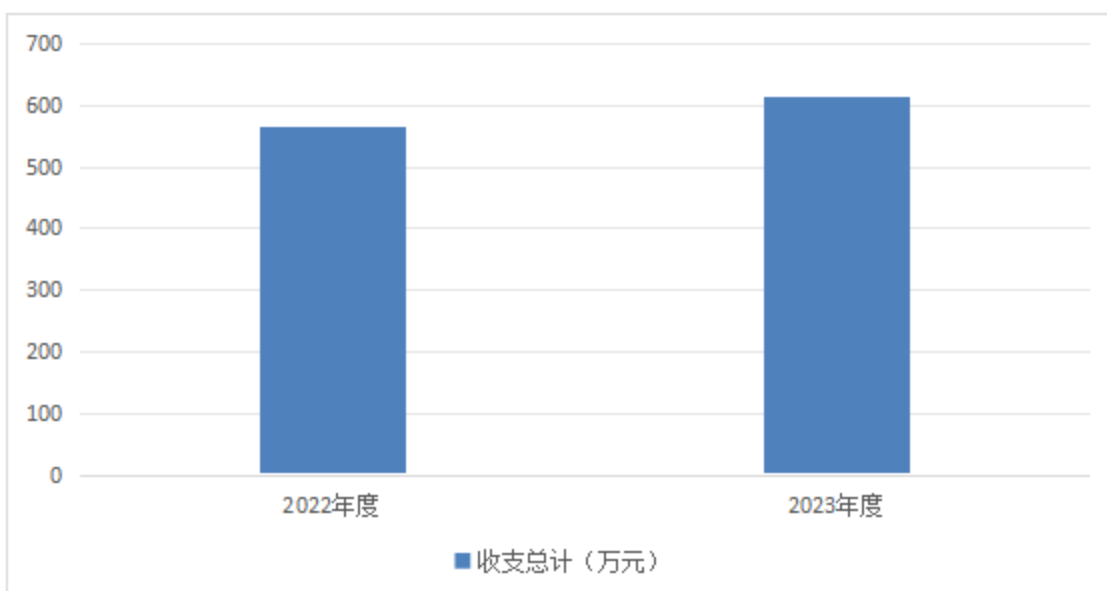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613.1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8.14 万元，增长 8.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使用年初非财政拨款结余 83.26 万元，而 2022 年度没有年初结余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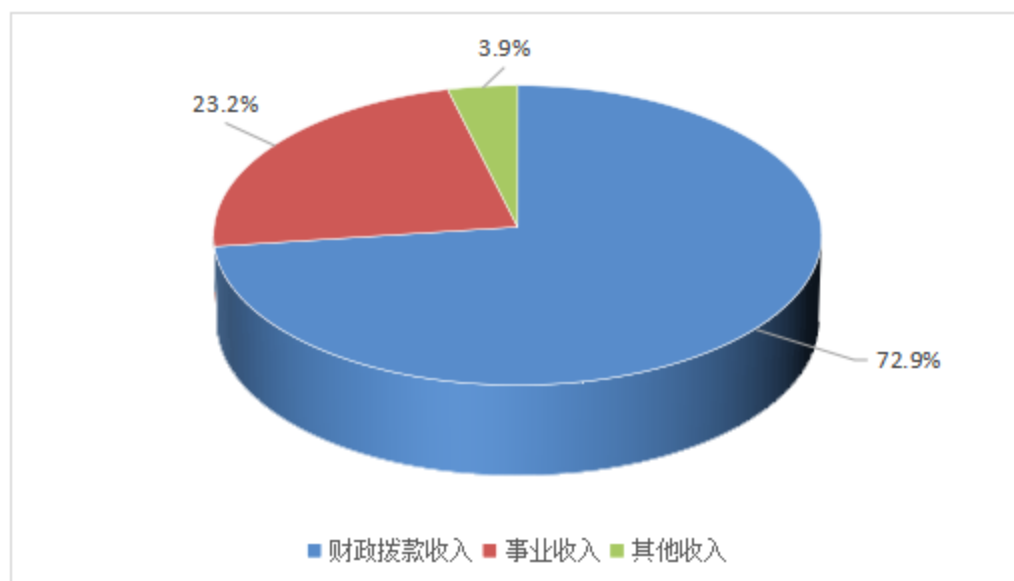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2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35.12 万元，下降 6.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0.32 万元，占本年收入 72.9%；事业收入 117.68 万元，占本年收入 23.2%；其他收入 41.9 万元，占本年收入 3.9%。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613.1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68.76 万元，增长 38.0%。其中：基本支出 48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9.7%；项目支出 124.3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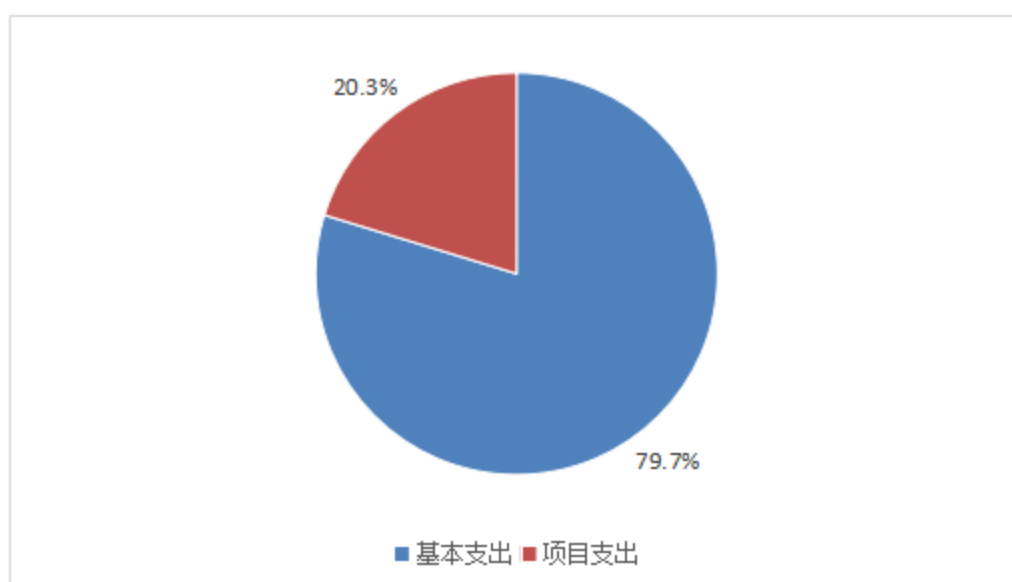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0.3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2.39 万元，增长 9.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内收支卫生院门诊部维修工程款 94.69 万元，而 2022 年度没有该笔工程款。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5.63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62.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在 2023 年发放的奖励性补贴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4.69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94.69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内收支卫生院门诊部维修工程款 94.69 万元，而 2022 年度没有该笔工程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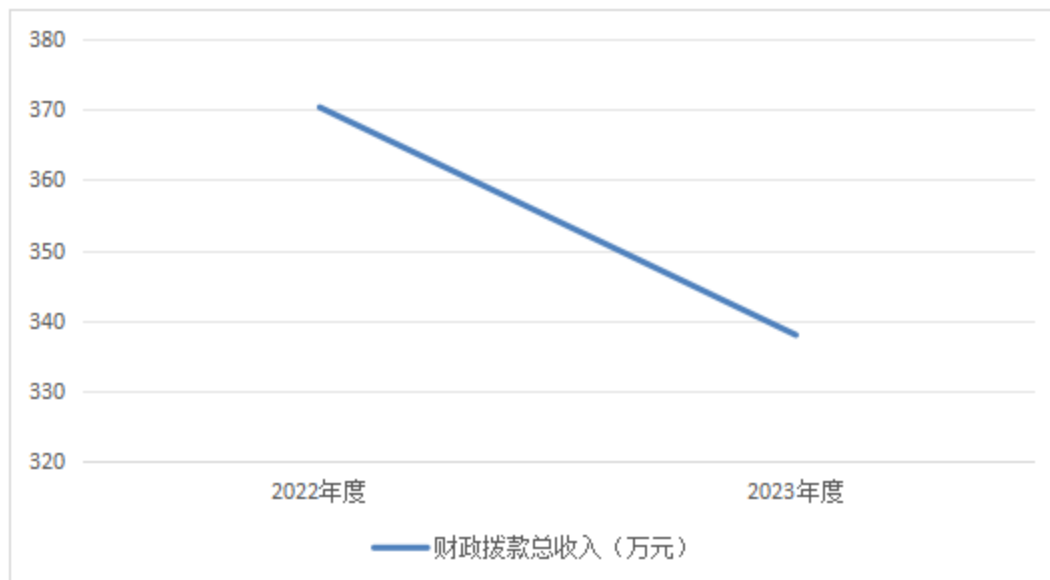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5.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5.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减少 62.3 万元，下降 18.4%。主要原因是在 2023 年发放的奖励性补贴有所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5.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3.91 万元，占 15.9%。主要是用于本单位的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纳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19.46 万元，占 79.6%。主要是用于本单位正常运转、人员工资等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2.26 万元，占 4.4%。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137.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00.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15.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98.8%，支出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科目主要核算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年初测算的相关资金不够准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7.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的主要原因：该功能分类科目

主要用于人员缴纳社保支出，没有对应的预算数。

4.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全年预算为 9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3.4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68.54%，支出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发放的奖励性补贴没有对应的预算数。

5.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功能分类科目对应的支出为财政拨村卫生室运行经费，没有在年初做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4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基本公卫项目的各项支出，没有在年初做预算。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基本公卫项目的各项支出，没有在年初做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全年预算为 11.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 9.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全年预算为 2.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5.9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0.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9.47 万元，津贴补贴 10.17 万元，绩效工资 92.4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9.0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1 万元，住房公积金 15.03 万元，退休费 7.5 万元，抚恤金 0.65 万元。

公用经费 15.76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 13.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94.69 万元，本年支出 94.6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94.69 万元，主要用于 2023 年度内收支卫生院维修改造工程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原因为：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的预算数和决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0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基层公共卫生服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

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27.48 万元。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综合绩效得分 91.5 分，整体部门支出绩效评价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48 万元，执行数为 27.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健康教育档案管理 4432 人，健康教育宣传讲座 48 次，高血压和糖尿病健康管理 422 人，严重精神患者管理 49 人，肺结核患者管理 1 人，健康教育电子档案完成率 100%，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完成率 93%，孕妇建档率 100%，中医体质辨识率 81%，严重精神患者管理规范率 100%，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高服务意识，加大宣传力度，优化服务，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健康管理满意度 100%，预防接种满意度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认真对照日常督导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紧密结合卫健局，疾控中心，监督所的指导意见、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措施；健全工作

机制，强化工作职责。公卫各项目负责人要切实加强对村卫生室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指导，健全工作机制，要强化工作职责、及时分析汇总上报项目实施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整改，确保项目工作全面有序健康发展；积极与区卫健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妇幼保健院、区卫生监督所等部门沟通，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绩效目标任务；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健康意识，利用健教宣传栏，慢性病随访、发放健康教育宣传册等形式，对群众进行相关知识的健康教育、改变部分群众的不良生活习惯，加强宣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及国家的相关惠民政策，进一步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及满意度。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无此类资金。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公共卫生服务

1、健康档案的管理。辖区内常住人口 4459 人，经第七次人口普查后减少 620 人，现辖区内常住人口 3839。电子健康档案维护完成 4432、新建电子健康档案 14 人，系统建立电子档案数 4432 人，覆盖率 162.28%。规范化电子档案管理 4432 人，其中动态档案管理 2350 人。

2、健康教育管理。健康教育印刷资料种类 12 种，中医药印刷资料 2 种，发放健康教育资料 31600 份，其中中医药印刷资料 13920 份，播放音像资料 12 种，健康教育音像播放 365 次，2190 小时，教育宣传栏设置 8 个(包括村卫生室)，健康教育宣传栏更新 48 次，公众健康咨询 11 次，人数 334 人，院级健康知识讲座 12 次，村级健康知识讲座 36 次，讲座参加人数 1385 人，个体化健康教育 18 次。

3、预防接种管理。2023 年辖区内应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 11 人，一类疫苗接种人数 326 人，完成率 98%，接种管理人数 238 人，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理 1 人次，基础接种率均达 90%，辖区内已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 11 人建证率 100%。辖区内乙肝疫苗接种总针次数 31 针次，脊灰疫苗接种总针次 76 针次，百白破疫苗接种总 44 针次，含麻疹成分疫苗接种总针 23 次，流脑疫苗接种总 101 针

次,乙脑疫苗接种总 36 针次, 甲肝疫苗接种总 12 针次。安全接种, 全年无接种事故。

4、0-6 岁儿童健康管理。0-6 岁儿童健康管理人数 168 人, 其中 0-3 岁儿童 34 人, 4-6 岁儿童 134 人, 完成管理人数 165 人, 儿童健康管理率 98.2%。0-6 岁眼保健人数 165 人, 眼保健率 98%。0-3 岁儿童中医保健人数 33 人, 完成率 95.9%。新生儿家庭访视、体格检查、健康指导 11 人, 建保健手册 11 人。新生儿满月健康管理: 体格检查 11 人、健康指导 11 人。婴幼儿健康管理: 生长发育和心理评估 33 人, 健康指导 33 人, 血常规或血红蛋白 29 人, 听力筛查 33 人。

5、孕产妇健康管理。2023 年活产数 11 人, 孕早期健康管理: 孕妇建册 11 人, 孕妇建册率 100%、体格检查 11 人、健康状况评估 11 人、查血常规、尿常规、肝肾功能乙肝表抗 11 人、健康指导 11 人。孕中期健康管理: 健康状况评估及指导 27 次; 孕晚期健康管理: 健康状况评估健康指导 27 次。发放叶酸 12 人, 叶酸服用率 109.09%。

6、高血压和糖尿病健康管理。辖区内高血压管理人数 348 人, 已管理人数 314 人, 规范管理人数 203 人, 随访人次数 1634。体检 224 人。辖区内糖尿病管理人数 112 人, 已管理人数 108 人, 规范管理人数 95, 随访人次数 555, 体检 81 人。

7、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管理和中医健康管理。辖区内老年人管理人数 348 人, 下达免费体检任务数 209 人, 其中免费体检人数 314 人, 因与其他地方体检重复, 上武汉市老年人体检网 314 人,

体检率 150%。生活和健康方式评估 314 人、健康指导 314 人、健康体检 314 人完成任务数体检率 150%。

8、中医健康管理。老年人中医体质辨识 243 人，中医 体质辨识率 69.8%，完成任务数中医体质辨识率 100%。0-6 岁儿童中医体质辨识 29 人。

9、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辖区内精神病障碍患者管理人数 49 人，其中在管理人数 48 人，非在管理人数 1 人。其中信息化管理 49 人、其中面对面随访 288 人次、体格检查 35 人、规范管理率 71.42%。

10、肺结核患者管理。辖区内结核病管理人数 1 人， 下达任务数 1 人，管理率 100%。全年完成治疗人数 1 人，规范服药 1 人，规范服药率 100%，

11、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处理。辖区内查出传染病 1 人，网络上报 1 人，报告率 100%。辖区传染病处置数 23 人，查找密接接触者 409 人，艾滋病每月上报一次，上报 12 次，上报率 100%。

12、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严格履行卫生监督协管工作，建立村卫生室基本档案 2 份，完善资料整理收集。辖区内管理学校 1 所。下达村卫生室监督文书 8 份，包括疫情防控，基本公卫，医疗卫生等文书。监督查证执法检查。食源性及相关信息报告 0 次、用水卫生安全巡查 6 次、学校卫生服务 6 次。

13、开具死亡证明及死因调查记录。辖区内 2023 年已开具死亡证明 43 人，死因调查 43 人，同时上市网 43 人，上国网 43 人。

14、两癌筛查两癌筛查。根据《新洲区 2022 年适龄妇女“两癌筛查”免费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两癌筛查”任务数 420 人，其中宫颈癌筛查人数 144 人，筛查率 35%，筛查阳性 6 人。

15、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关于做好 2018 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医院成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团队组成（一名全科医生、一名公卫人员为一组），做到签约一人、履约一人、做实一人，2023 年度家庭医生签约人数为 143 人。

（二）基本医疗

1、医德医风

2023 年医疗工作紧紧围绕“医德医风、医疗质量、管理效益，构建和谐医患关系”这个主题，积极开展“以人为本，以病人为中心”这个宗旨，全院上下一致，齐心协力，改革创新，根据医德医风及医疗安全督导检查考评的要求，成立医德医风及医疗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相关的工作制度和实施方案，建立了医务人员医德医风档案，开展医德医风教育学习会议。制作了医德医风公示牌及医务人员“十不准”行为规范，在各科显眼处予以公示，设立了意见箱并公布投诉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开展了一次全员医德医风考评，促进了医德医风的进一步好转。

2、医疗质量及医疗安全

认真落实各项医疗核心制度。规范医务人员医疗行为，加强重点科室管理，确保医疗安全，落实以业务院长牵头，医务科长、科主任、护士长实行日常医疗质量的安全巡查，医疗质量定期检查，对全院医疗质量进行检查、分析十次，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整

改，开展业务知识、医德医风讲座十次，使医院的医疗技术水平、服务质量不断提高，医务人员的安全意识、服务态度、服务质量有了明显的提高，无重大医疗纠纷的发生。

3、中医药管理

充分发挥中医药在本院的优势，深挖中医药发展潜力，积极开展中医药绿色疗法。提高中医药治疗参与比例，增加科室工作人员。加大理疗科专科建设。

（三）信息化建设

对现有网络进行了更新改造、升级，按时完成了医疗专网对接，启用了电子病历，电子处方，实现了网络信息化运行管理。进一步规范了各项工作质量管理。

二、其他工作

1、计划生育工作

严格执行计划生育管理条例和卫生计生委的各项计划生育工作规定。严禁非医学需要进行胎儿性别鉴定和终止妊娠手术，无一例两非事件发生。

2、消防安全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成立消防安全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小组，明确小组工作职责，加强法律法规知识学习，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两次，全体职工均能根据消防知识使用消防用具，组织全体职工观看消防安全警示片。社会综合治理工作达标，无个体及群体性上访事件的发生。

3. 群团工作

充分发挥党支部、工、青、妇齐抓共管作用，巩固党组织的

凝集力和战斗力，注重发挥工会、共青团在医院建设中的作用。

4、积极开展医疗服务违规收费专项整治工作

成立整治医疗服务违规收费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市，区卫计委文件精神要求。对外公布整改承诺内容。制定工作方案。通过电子显示屏、公示栏公示本单位医疗服务价格、药品价格和一次性材料价格。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开展全方面自查自纠。接受区医疗服务违规收费专项检查，对检查中出现的问题已全部进行了整改。并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聘请5名政风行风监督员作为本单位收费行为监督员，常态化对本单位收费情况进行监督。对大数据查出的问题积极进行了整改。

5、加强一体化管理

按照一体化管理要求，村卫生室全部落实一体化管理。制定了《2022年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村卫生室绩效目标管理方案》，与村卫生室签订了责任书，针对基本公卫工作及基本医疗，组织乡村医生培训六次，提高乡村医生服务能力水平，每季度进行督导。对村卫生室进行绩效目标考核，根据考核情况拨付全年公卫经费，真正使各项公卫工作落到实处。

6、行政后勤工作

全力推行后勤为前勤服务的指导思想，提高行政执行力度，制定来客接待标准并按标准执行。完善行政值班领导带班，坐班、夜班以及信访接待登记、处理，保证投诉来访，件件有回音，保障病人及家属的合法权益。

7、财务工作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勤俭办事的原则，

制定各科室非生产性物品采购、招待、用车等相关规定，并下发各科室参照执行。加强了公共卫生科的管理，坚持一支笔审批制度严格财务纪律，堵塞管理漏洞，及时纠正了收费室病人预交款体外循环的问题，做好了财产登记、资产清理、药房药库大盘点等各项财务工作，聘请了一名专业会计进行监管、指导，实现了财务管理科学规范，公开透明，做好医疗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药品以及耗材价格等信息公开，规范票据管理，严禁私自收费。杜绝乱收费现象。全院各项收支均在院方控制之中，无私设小金库和帐外分流的存在。

8、党建及党风廉政建设

我院在职职工党员 6 名，全面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职责，院支部与各科室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抓好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教育学习，严格执行中央，省，市，区各项禁令。组织全体党员学习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相关文件。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通过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学习《党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开展专题研讨，上党课，建立健全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制定出台了业务接待制度、会议制度、学习制度、车辆管理制度、政务财务公开制度等规章制度，并与本单位的工作实际紧密结合起来，完善细化医疗服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大行业作风整顿力度。完善细化医疗服务管理制度，坚决制止乱收费，乱检查，乱开药，开大处方等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不正行为.进一步增强了党员干部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生活作风建设，打造党性强、

品行正、作风好的干部队伍，全面提升我院干部职工整体素质和工作效率，努力打造让社会满意，让人民放心的健康守护神。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各项目标任务	达成目标
2	落实基础的医疗服务工作	加强医政管理，提高医疗服务质量，避免医疗纠纷的发生	达成目标
3	信息化建设	对现有网络升级，启用电子病历、处方	达成目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全年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参考《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

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单位名称		武汉市新洲区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基本支出总额		488.80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24.36 万元		
预算执行				执行率		得分		
情况(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执行数(B)		(B/A)		
(20分)		327.66		613.16		187.13%		
						20		
年度 绩效 指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任务目 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B)	分 值	得 分
		数量指标	健康教育档案管理		3839 人	4464 人	3	3
		数量指标	高血压和糖尿病健康管 理		454 人	422 人	3	2.5
		数量指标	65 岁老人健康体检人数		209 人	314 人	3	3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患者管理		49 人	49 人	3	3
		数量指标	卫生室监督协管文件		22 份	22 份	2	2
		数量指标	宫颈癌筛查人数		420 人	144 人	3	1.5
		数量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767	701 人	3	1.5
		质量指标	预防接种完成率		≥95%	98%	3	3
		质量指标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完成率		≥95%	90%	3	3
		质量指标	孕妇建档率		≥95%	100%	2	2
		质量指标	产后访视率		≥95%	100%	2	2
		质量指标	叶酸服用率		≥95%	100%	2	2
		质量指标	65 岁老人体检任务完成率		≥99%	150%	2	2
		质量指标	传染病报告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死亡证明调查完成率		100%	100%	2	2

	质量指标	宫颈癌筛查完成率	≥99%	34%	2	1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服务质量	提高	提高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职业安全意识	增强	增强	3	2.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标准化统计工作	提高	提高	3.5	3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医疗核心制度	加强	加强	3.5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健康知识水平	提升	提升	3.5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疾病预防水平	提升	提升	3.5	3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病患和居民满意度	100%	99%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庭医生服务满意度	100%	95%	4	3.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健康管理满意度	100%	95%	4	3.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满意度	100%	95%	4	3.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服务满意度	100%	99%	4	4
总分	91.5分					

备注：

1.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2.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根据绩效评价管理要求对 10 万元以上的项目（基本公共卫生项目 27.48 万元）单独进行了项目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如下：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新洲区卫健局		项目实施单位		道观河风景旅游管理处卫生院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收入数	支出数(B)	执行率	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A)	(B/A)	(20分*执行率)		
		27.48	27.4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健康教育档案管理	3839人	4432人	4	4
		数量指标	健康教育宣传讲座	48次	48次	4	4
		数量指标	高血压和糖尿病健康管理	454人	422人	4	3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患者管理	49人	49人	4	4
	数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	1人	1人	4	4	

	质量指标	健康教育电子档案完成率	≥95%	100%	4	4
	质量指标	0-6岁儿童健康管理完成率	≥95%	93%	4	3
	质量指标	孕妇建档率	≥95%	100%	4	4
	质量指标	中医体质辨识率	>80%	81%	4	4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患者管理规范率	≥95%	100%	4	4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5	4.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意识	提高	提高	5	4.5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宣传力度, 优化服务政策	优化	优化	5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5	4.5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健康管理满意度	100%	98%	5	4.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预防接种满意度	100%	99%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服务满意度	100%	96%	5	4.5
		健康教育咨询服务满意度	100%	99%	5	4.5
总分	94分					

